

# 江苏太极废旧纸钢轴招标销售 规则及须知

一、这次招标销售以“公开、公平、公正”为原则，采用信函形式，一次报价，经江苏太极招标小组统一开标评审后，将标的转让给最高应价者的买卖方式。

二、竞买人参与竞标前必须认真了解、查看、鉴定标的，并认可本规则及须知，一旦向我公司投递投标书即表明已接受竞买标的一切状况，并对自己竞标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三、竞买人投标前需在我公司采购部登记相关投标公司资质信息（将竞标公司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及机构代码证传真至 0514-87226057，采购部收），经确认符合竞标条件者，按规定要求由银行电汇相应金额至我公司账户作为竞标保证金，并在我公司网站下载投标书。

四、本次标的物，一批旧纸钢轴，约有 730 根。

此废旧纸钢轴可以在投标前来我公司现场查看，以实物为准，投标人一旦中标，必须把此标的物品全部装运完，不可挑肥拣瘦，否则我公司有权终止招标合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同时禁止该竞标人参与我公司今后所有废旧物资招标业务。中标人须自行负责装运中标物品上车，中标物品的数量以实际装货数量为准。

五、此次招标销售价格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由招标小组根据市场情况商议确定），详见《废旧纸钢轴处理投标书》。**竞买人投标次数仅限一次，否则作为废标**；竞买人投标价不得低于招标控制价，否则作为废标处理。此次

电汇资料：公司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扬州联谊支行

银行账号：90090188000022350

财务部联系电话：0514-87461178

邮递地址：扬州市广陵经济开发区迎春路 28 号 审计监察室 收件人：陈广道

联系电话：0514-87460328

---

招标一次招标若有流标现象，我司会安排二次招标；若二次招标仍有流标现象，我司会邀请各竞标者参加商务洽谈，或者不予售卖。招标结果由招标小组评审商议确定。

六、投标人对投标书各栏目填写齐全并加盖公章密封后以快递方式邮寄至我公司审计监察室陈广道收（截止收件时间为10月29日16点00分，快件外袋注明投标公司名称及内有投标书），逾期不予受理。

七、江苏太极公司招标小组于**截止日期**之后对所有标书进行评审，确定中标人，竞标结果电话通知竞买人，签署相应买卖合同。

八、竞买人中标后，其竞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诚信保证金，按要求提运完所有中标标的物后方可退还。具体提运时间按我公司通知要求，提运时预交足额货款（以现金或电汇结算）办理装载手续，结清当次货款后将标的自行运出，过期不按中标数量清运完毕，竞标保证金不退，同时禁止该竞标人参与我公司今后所有废旧物资招标业务。竞买人未中标，到江苏太极公司采购部办理竞标保证金退款手续。

九、竞买人必须遵守公共秩序，不得阻挠其他人竞标，不得阻扰有关人员进行正常的工作，更不得有恶意串通、操纵、垄断等违法行为，一经发现将永久取消竞买资格，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旧物资销售招标小组

2019-10-22

电汇资料：公司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扬州联谊支行 银行账号：90090188000022350  
财务部联系电话：0514-87461178  
邮递地址：扬州市广陵经济开发区迎春路28号 审计监察室 收件人：陈广道  
联系电话：0514-87460328

# 废旧纸钢轴处理投标书

致：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江苏太极废旧纸钢轴招标销售规则及须知》，签字代表\_\_\_\_\_正式代表投标人\_\_\_\_\_，就本次物资销售处理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事务。

据此，签字代表同意如下：

- (1) 投标人将按招标规则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 (2)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现场标的物或预估物的品质，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和标的物交易的规定。
- (4) 本投标书标的废旧纸钢轴，可在投标前来我公司现场查看，以实物为准，一旦中标，必须把此类标的物全部装运完，不可挑肥拣瘦，否则我公司有权终止招标合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同时禁止该竞标人参与我公司今后所有废旧物资招标业务。
- (5) 中标人须自行负责装运中标物品上车，中标物品的数量以实际装货数量为准。

## 投标一览表

物资名称	单位	数量	控制价 (元/根)	投标价 (元/根)	税率	保证金
废旧纸钢轴	根	约 730	25		13%	1 万元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公章：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电汇资料：公司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扬州联谊支行

银行账号：90090188000022350

财务部联系电话：0514-87461178

邮递地址：扬州市广陵经济开发区迎春路 28 号 审计监察室 收件人：陈广道

联系电话：0514-87460328